

## 关于我校 2019 届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事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医院、研究所、中心：

为保证我校 2019 届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及审核工作顺利开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希望各二级学院或相关部门做好督促检查和材料报送工作。

1、**申请学位时间安排**：详见“[2019 年学位申请流程及通知](#)”（研究生管理系统和二级学院下载），请务必仔细阅读。

2、**答辩材料**：关于论文撰写、答辩程序及提交材料等具体要求，详见“[2019 年论文撰写及答辩材料](#)”（研究生管理系统和二级学院下载），请务必仔细阅读。

3、学位论文内封新增加“**学位论文版权使用授权书**”。

4、**答辩时间安排**：请各二级学院及时将本部门博士生答辩时间海报（至少提前 1 周）上传研究生管理系统并发至研究生院备案，届时会有相关老师前去观摩或旁听某学科或专业博士学位论文答辩过程。

**鼓励各二级学院根据学科特点，统一组织博士学位论文集体答辩审核工作。**

5、**盲审抽检工作**：

本次申请学位者均需参加学校组织的学位论文双盲抽检评议，具体要求见《上海中医药大学博士硕士学位论文评议的实施办法（试行）》（上中医研字〔2018〕22 号文）。

原始资料审查：采用学校抽查和学院普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研究生院组织抽检的具体比例为博士 10%、硕士 5%。未被抽检者请各二级学院（或培养单位）自行组织原始资料抽检，抽检比例不低于 70%。抽检审核结果于 2019 年 5 月 22 日前报送研究生院备案。具体操作和专家评审由各二级学院（或培养单位）自主执行。

6、为保证信息的准确性，请各二级学院在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将《2018-2019 学年第二学期学位申请受理情况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 [xwshutcm@163.com](mailto:xwshutcm@163.com)，纸质版（**二级学院盖章**）于 **5 月 23 日同答辩材料一起提交**至研究生院第一会议室。

7、学位评定委员会各专业分会将于 2019 年 5 月底开始审阅学位论文。

8、分会讨论需修改学位论文的学生必须在 2019 年 6 月 19 日前完成论文修改工作，填写《上海中医药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分会学位论文修改情况表》，并将修改情况向各分会秘书汇报，经分会秘书确认符合要求者，方可提交上海中医药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进行审议。

9、2019 年 6 月下旬上海中医药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进行学位论文审议。

10、论文上报存档：2019 年 6 月 28 日前各二级学院将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的**定稿版**学位论文纸质版**统一提交至研究生院**。硕士论文 1 本，博士论文 2 本（论文打印要求参见 **2019 年论文撰写及答辩材料**）。

提交学位论文 PDF 电子版（**每篇论文命名原则为“学号-10268-二级学科代码-姓名”**），刻录成光盘（目录只设博士和硕士两个文件夹）送至研究生院存档或发送至 xwshutcm@163.com。电子版**学位论文需插入作者和导师签字的“独创性声明”扫描页**。

11、二级学院需审核本部门研究生是否已提交学位论文电子版和纸质版，如未提交相关材料则**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暂不发放**。二级学院提交存档论文电子版时，可整体压缩包上传，**切勿以单篇论文压缩包上传**。

以上工作时间节点请各二级学院、医院、研究所结合《2018-2019 学年第二学期硕/博士研究生论文答辩与学位申请流程简表》及时布置传达，尤其是新增加的内容务必请及时告知每位研究生。如遇个别调整会及时发布通知。

上海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

2019 年 1 月 2 日